证券代码:002770　证券简称:科迪乳业　公告编号:2015-006号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15 年7月10日、7月13日、7月14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本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一)、产品质量风险

2008年爆发的"三聚氰胺"事件导致多名婴幼儿肾结石甚至死亡。在国家质检总局开展的三聚氰胺专项检查中检测出超标的生产厂家涵盖了众多知名品牌,乳制品行业受到巨大冲击,此次事件也直接导致了三鹿集团在2009年初宣布破产。

在这之后陆续爆发的"地沟油"、"牛肉膏"、"牛奶黄曲霉素"、"毒胶囊"等一系列事件, 使食品安全问题成为了社会舆论关注的焦点。随着我国对食品安全的日趋重视、消费者对食品安全意识的加深以及权益保护意识的增强,食品质量安全控制已经成为食品加工企业的重中之重。

虽然公司多年从事乳制品生产,拥有质量管理方面的经验,并已获得ISO9001等资质认证,在硬件和软件方面均达到了乳制品行业安全生产的要求, 且截至目前从未出现过质量安全事故,但公司未来仍存在由于产品质量管理失误带来的潜在风险。

(二)、动物疫病风险

作为乳制品加工企业,公司主要通过"自有现代化奶牛养殖基地、自控标准化奶牛养殖小区"的方式保障生鲜乳供应, 未来还将新建自有现代化奶牛养殖基地以满足产能扩张需要。由于公司的自有自控奶源均在河南地区,若该地区大规模爆发如疯牛病(牛海绵状脑病)、牛肺结核病等严重疾病,可能会使公司的生鲜乳供应出现短缺。此外,动物疫病还会影响公司奶牛的养殖、繁育及销售。

自2012年初开始,公司为自有养殖基地购置了奶牛保险,可减少公司因疫情等风险因素造成的经济损失。公司自成立以来从未发生过大规模疫病损失,但动物疫病的发生往往具有突发性,公司仍然可能因突发的大规模动物疫病而导致经营风险。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确定的, 拟投资年产20万吨液态奶项目及与之配套的科迪乳业现代牧场建设项目。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公司产能将较目前有较大幅度增长。

虽然本次募投项目经过了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 预期能够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但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有赖于市场环境、管理、技术、资金等各方面因素的配合。若公司实施过程中市场环境等因素发生重大变化或由于市场开拓不力无法消化新增产能, 或客户需求增长放缓,公司将面临投资项目失败风险。

(四)、固定资产折旧大幅增加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固定资产将大幅度增加,相应增加了每年折旧,预计每年新增折旧费用为4,246.60万元,从而增加了公司的生产成本和费用。虽然募投项目预期收益良好,但如果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市场环境等方面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从而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产生预期经济效益, 则公司存在因固定资产折旧的增加而导致对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五)、生鲜乳供应风险

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逐渐扩大,以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产能将从现有的10万吨提高到30万吨。为保证生鲜乳的供应,部分募集资金将用于新建自有养殖基地,将新增奶牛存栏10,000头左右,自有养殖基地奶牛存栏数将达到15,000头以上;同时公司将在周边地区利用自有资金新建10-15个自控养殖小区,并逐步扩大自控养殖小区规模,未来公司将拥有31-36个自控养殖小区,自控奶牛存栏16,000头左右,公司自有自控奶牛存栏总数将达到30,000头以上,能够较好的满足公司生产的需要。但如果国家畜牧养殖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采取的措施不当,公司则可能面临生鲜乳供应风险。

(六)、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绝大部分为直接原材料,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生鲜乳、包装材料、辅助材料、育成牛等。公司生产经营所用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成本影响较为明显。自然环境、供求关系、通货膨胀等因素导致原材料价格波动,从而影响产品毛利率。因此,如果未来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价格产生大幅波动,而公司不能适时采取有效措施,可能会影响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并对公司的收入增长和盈利提升构成风险。

(七)、市场相对集中风险

公司乳制品的销售主要分布于豫鲁苏皖地区, 尤其是河南及山东市场占比较大。2012年、2013年和2014年,公司在河南及山东市场实现销售收入分别为32,439.53万元、39,999.40万元和48,564.44万元,分别占当期乳制品业务收入的68.75%、74.81%和75.54%。

公司在巩固河南、山东市场地位的同时,积极开发江苏、安徽、河北、湖北市场,但公司对河南、山东市场的依赖程度仍然较高,因此该区域的市场容量及市场开拓情况仍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经济效益,公司存在市场相对集中的风险。

(八)、市场竞争风险

经过多年发展,乳制品行业已经进入了奶源、产品、渠道全产业链竞争的时期,未来乳制品企业之间的竞争将在产业链的各个环节展开,竞争日趋激烈。面对未来逐渐增大的市场竞争压力,公司可能因生产规模偏小、融资渠道单一、缺乏增能扩产的资本等因素无法实现规模、产品、技术和市场拓展方面的快速提升,公司存在市场竞争风险。

(九)、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538号)第十五条第一款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三十五条规定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农业产品征税范围注释>的通知》(财税字[1995]52号),子公司科迪生物从事的良种牛犊、奶牛、鲜奶、奶牛胚胎的生产和销售业务免征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第(一)款规定,子公司科迪生物从事牲畜饲养及农产品初加工取得的所得免交企业所得税。

尽管我国多年来一直对农业企业实行减、免税优惠政策且预计该政策未来仍将持续,但如果未来国家调整该政策,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十)、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将显着增加。鉴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和达产期,募集资金产生预期收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公司净利润的增长在短期内不能与公司净资产增长保持同步,可能导致净资产收益率较以前年度有所下降,产生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十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清海、许秀云夫妇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本次发行前62.81%的股份。因此,本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在公司的控制地位,通过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表决权, 直接或间接影响本公司经营决策以及通过不公允的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风险。

(十二)、业绩下滑风险

公司经营业绩受影响因素较多,既包括宏观经济、行业等外部因素,亦包括经营管理、财务等内部因素。公司主要从事乳制品、乳饮料、饮料的生产与销售,奶牛的养殖、繁育及销售,受宏观经济环境、食品安全政策、动物疫病等多种因素影响。如果未来宏观经济状况恶化甚至出现经济危机、国家出台更加严格的食品安全要求;出现偶发的自然灾害或传染性疫情之类的不可抗力事件;或受到其他内外部诸多不利因素的显著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存在下滑的风险,存在上市当年营业利润比上年下滑50%以上或上市当年即亏损的风险。

(十三)、经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为4,747.28万元、4,550.76万元、5,068.23万元,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销售费用率)分别为7.84%、7.16%、7.62%。公司销售费用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低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原因是公司采用经销商模式,销售人员数量少;公司90%以上产品为常温乳制品,且主要市场集中于商丘周边400公里范围以内,公司运输费用低;公司产能已接近满负荷运转,公司产品在现有销售区域已经取得经销商、终端消费者的接受和认可,未通过大量投放广告的方式开拓市场;公司目标市场定位于四线以下城市及县乡市场,支付的促销人员工资、堆头陈列费等促销费用较低。公司目前的销售费用率与现有产能、销售区域、资金实力相适应,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随着募投项目投产,公司产能将快速增加。公司将通过加大广告宣传支出、增加销售人员数量、采取更加积极的营销策略、深耕细作既有销售区域并大力开拓新的销售区域等方式消化新增产能。这将导致公司销售费用快速增长,未来公司存在销售费用率大幅提高的风险。

(十四)、公司土地使用相关风险

1、公司使用农村集体建设用地的风险提示

公司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及国办发[2007]71号文规定的使用农村建设用地的条件。目前公司使用3宗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均符合当地土地利用规划,并依法办理了上述土地农用地转用、流转等手续,取得了权属完备的土地使用权证,合法有效。但是如果将来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发生重大实质性变化,公司有丧失上述3宗土地使用权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公司使用设施农用地的风险

目前,公司租赁的24宗设施农用地履行了农用地流转及设施农用地审批相关手续,符合农村承包经营权流转及设施农用地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使用上述土地进行奶牛养殖,未改变上述租赁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存在占用基本农田的情形。上述土地租赁期间均为20年,时期较长。如果未来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土地租赁期到期后未能及时续租,公司使用上述土地将存在风险,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临2015-083
债券代码:122009　债券简称:08新湖债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申请作质押券参与新质押式回购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08年7月2日发行了14亿元人民币的2008年公司债券,期限为8年,并于2008年7月1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证券代码122009,证券简称"08新湖债")。

根据《质押式回购资格准入标准及标准券折扣系数取值业务指引》(中国结算发字[2014]61号)及相关规则,鉴于本公司发行的08新湖债目前最新主体信用评级为AA,债项信用评级为AA,本期债券满足质押式回购资格准入标准。我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关于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申请作质押券参与新质押式回购业务的申请》, 从2015年7月20日起,08新湖债即可作质押券参与新质押式回购业务。

特此公告。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临2015-084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本公司股东宁波嘉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462,334,91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5.68%,下称"宁波嘉源")通知,宁波嘉源将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8,300,000股质押给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质押期限自2015年7月13日至质押登记解除日止, 并于2015年7月1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目前,宁波嘉源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用于质押的股份数为389,8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9%。

特此公告。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特尔佳　公告编号:2015-035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于2015年7月14日接到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增持人及增持计划

1. 增持人:公司董事张慧民先生、董事黄斌先生、高级管理人员方海升先生。

2. 增持计划:根据市场情况,积极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以自筹资金人民币879.5万元择机增持本公司股票,并承诺通过上述方式购买的本公司股票在 6 个月内不减持。

二、增持目的

为提振市场信心,维护公司股价,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保护公司广大股东的利益。

三、其他事项

1. 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 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等的规定。

2. 本次股份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3. 公司将继续关注增持人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4日

股票代码:600900　股票简称:长江电力　公告编号:2015-038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资产收购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已于2015年6月13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5年6月15日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每5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一、重组框架介绍

(一)主要交易对方

主要交易对方可能为公司控股股东、独立第三方,但尚未最终确定。

(二)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方式可能包括发行股份、支付现金、承接债务、资产置换或上述方式的组合购买股权或资产,但尚未最终确定。

(三)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是电力行业公司股权或资产。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公司正在积极研究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宜, 抓紧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各项工作包括具体重组方案、标的资产范围及其估值等。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有序进行。

三、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

本次交易金额较大,涉及面广,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还在进行中。

四、申请继续停牌时间

受上述情况影响,本公司无法在预定时间2015年7月15日之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并恢复交易。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于2015年7月15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30日,在披露重组预案后恢复交易。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300452　证券简称:山河药辅　公告编号:2015-021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2015年0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上升:1%-5%	盈利:1979.69万元
	盈利:2000万元-2080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 2015 年半年度业绩较上年同期相比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进展顺利,保证了公司经营业绩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

2、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贡献金额约为36万元,去年同期为251.35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2、2015年半年度业绩的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4日

股票简称:兰州黄河　证券代码:000929　公告编号:2015(临)-018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兰州黄河,证券代码:000929)2015 年7月10日、7月 13 日、7 月 1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向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未发现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司未发现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对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 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件;

4、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尚无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5、近期公司经营情况保持稳定。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 息;且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目前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行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未来3个月内不筹划上述事项;

2、公司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公司将于2015年7月25日披露2015年半年度报告,公司已于2015年7月14日发布了2015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五日

股票简称:新华都　股票代码:002264　公告编号:2015-052

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2015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2. 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布的2015年1~6月经营业绩预计公告中:2015年1~6月预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预计范围为0—2,335万元。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00~-1900万元	4661.17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

1、宏观经济疲软及行业景气度低弥的影响;

2、人工成本较大幅度上升;

3、关闭部份亏损门店。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有关2015年1~6月的业绩预告是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歉意,并提醒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300044　证券简称:赛为智能　公告编号:2015-59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5年7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顾文锦先生因个人原因已离职,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的相关规定,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应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5,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2015年7月15日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实施本次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5,000股后,公司现拟将注册资本从223,656,000元人民币减至为223,621,000元人民币。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股份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二号楼三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联 系 人:谢丽南

3、联系电话:0755--86169980

4、传真号码:0755--86169393

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特此公告。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45　证券简称:华宏科技　公告编号:2015-063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2015年6月30日

2. 前次业绩预告情况:公司在2015 年4月 28 日披露的《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预计: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 -50.00%至0.00%;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460.67万元至921.34万元。

3. 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100%至-50%	盈利:921.34万元
	盈利:0万元至460.67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本次业绩修正的主要原因是:受国家宏观经济下行影响,钢铁行业需求持续萎靡,从而造成公司下游金属资源回收客户的投资积极性严重受挫,进而对公司市场开拓和产品销售造成不利影响;同时江苏纳鑫重工机械有限公司、东海县华宏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目前仍处于业务整合和拓展阶段。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1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807　证券简称:云铝股份　公告编号:2015-050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 1月1日-2015年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约7600万元左右	亏损:29,515.70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按公司最新股本1,898,611,645股计算)	亏损:约0.04元/股左右	亏损:0.155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情况

报告期内, 受国际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等因素的影响, 铝价同比出现一定幅度的下跌,2015年上半年长江有色、广东南储铝锭现货均价分别为12908元/吨、12978元/吨,相比去年同期的13140元/吨、13204元/吨,分别下降约1.76%、1.71%。面对较为严峻的市场环境,公司采取了挖潜降本、提质增效、改革创新和加快产业转型升级等措施积极应对,公司主导产品成本与去年同期相比明显下降,氧化铝和铝加工产品产销量明显增加,实现了较大幅度减亏,其中二季度当期实现了扭亏,公司生产经营继续保持安全稳定。下半年,公司将继续围绕 "拓展两头、优化中间" 的转型发展战略和加快改善公司业绩这一中心任务,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加大市场开拓,更加抓紧抓实成本控制,着力改善公司经营业绩。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0877　证券简称:天山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9号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2、前次业绩预告的情况: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中披露了 2015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预计公司 2015 年 1-6 月净利润约为- 16,150万元至-20,000万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1347元/股至-0.1668元/股。内容详见 2015 年 4 月30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3、修正后的业绩预告

	2015年1-6月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34,000	--	-32,000	-2,232.80	下降	1422.75%	--	1333.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	-0.28	-0.0226	下降	1227.43%	--	1138.94%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业绩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受市场供需影响,疆内及江苏地区水泥销量及销售价格均较去年同期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对业绩预告的修正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简称:双象股份　证券代码:002395　公告编号:2015-014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无锡市政府相关单位等筹划成立体育产业基金,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双象股份,证券代码:002395) 已于2015年7月8日 (星期三) 开市起停牌, 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披露了《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13)。

目前,公司及相关方正在积极商谈推进本次重大事项涉及的各项工作。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双象股份,证券代码:002395)自2015年7月15日(星期三)开市起继续停牌,待相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披露并申请股票复牌。

停牌期间, 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122　股票简称:宏图高科　公告编号:临2015-071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暨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拟实施第二期股权激励事项,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1日开市起停牌,在停牌期间,公司拟筹划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 年7 月8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详见2015年7月1日披露的公司临2015-058公告、2015年7月8日披露的公司临2015-060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 公司实施的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议通过(详见2015年7月11日披露的公司临2015-063、临2015-066公告);同时,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正在积极推进当中,目前公司已聘请中介机构开展对全体员工的意向调研工作。鉴于职工代表大会等工作尚未完成,无法满足召开董事会及股票复牌的要求。为避免股票价格波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公司将尽快完成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后续工作, 并于本次停牌之日起的5个交易日内公告并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五日